



—— 要 目 ——

太原清徐《罗氏家谱》与罗贯中

“许贯忠”是罗贯中的虚象

罗贯中——许贯忠和鹤壁市许家沟

清徐文物古迹概况

清徐
文
史
資
料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清徐县委员会

文史资料委员会编

清徐文史资料

第五辑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清徐县委员会
文史资料委员会编

一九九零年十二月



清徐文史资料

第五辑

(内部刊物)

清徐县印刷厂印刷

印数：1000册

工本费：3.10元

文史资料委员会

主 任：高应忠

副主任：贾凝祥

委 员：郭维忠

王二发

康德光

王 泽

焦树志

乔德旺

常箴吾

主 编：高应忠

副 主 编：贾凝祥

封面题字：马 琰

封面设计：马 琰

责任编辑：焦树志

校 对：郭兆敬

万青云

目 录

太原清徐《罗氏家谱》与罗贯中·····	孟繁仁 郭维忠 (1)
“许贯忠”是罗贯中的虚象·····	孟繁仁 郭维忠 (26)
罗贯中——许贯忠和鹤壁市许家沟·····	姚仲杰 (44)
罗贯中不是“赵宝峰门人”·····	孟繁仁 (63)
关于罗贯中研究的通信摘编·····	孟繁仁 (76)
清徐文物古迹概况·····	万青云 (87)
狐神庙及其由来·····	康德光 (101)
清徐中学简史·····	焦树志 (117)
孟封春秋·····	赵新友 (136)
创办“舞霓园”前后·····	郭维忠 (147)
建国前清徐籍晋剧界名艺人·····	郭维忠 (153)

编者按：《三国演义》和《水浒传》是世界知名的中国古典小说名著。作者罗贯中是享有盛名的小说大家、一代巨匠，是对中华民族的文化发展和文明进步作出杰出贡献的优秀人物。据有关史料记载，罗贯中是太原人。但对他进一步的情况，多年来人们却一无所知。

对于这一问题，山西省社会科学院副研究员孟繁仁同志以数年的时间、精力，进行了坚持不懈的考察、研究，终于于1987年在我县发现了罗贯中家族的《罗氏家谱》，并会同我县郭维忠同志精心考论，发表了学术论文《太原清徐“罗氏家谱”与罗贯中》。嗣后，又就罗贯中晚年隐居地点问题，发表了《“许贯忠”与罗贯中》一文，使悬疑几百年的罗贯中家世、生平等问题，初步显现出一个明白的轮廓——罗贯中是清徐人。

他们的研究成果在国内、国外引起了良好的反响，本刊特全文转发以上两篇文章，以及有关《罗氏》文章，以飨读者，借以推进我县我市对这一位世界文化名人研究工作的深入开展，进一步推动我县精神文明建设的向前发展。

太原清徐《罗氏家谱》与罗贯中

孟繁仁 郭维忠

本世纪三十年代，元末明初无名氏编撰的《录鬼簿续编》首次为世人发现。这本书中关于罗贯中为“太原人”的有关记载，初步澄清了过去几百年中人们在罗氏籍贯、时代等问题上所存在的混乱。过去曾经认为罗贯中是“钱塘人”的鲁迅先生，在《小说旧闻钞·再版序言》中，对这一记载的发现，给予高度的评价，他说，

此数十年中，研究小说者日多。新知灼见，洞烛幽隐……自《续录鬼簿》出，则罗贯中之谜，为昔所聚讼者，亦遂冰解，此岂前人凭心逞臆之所能至哉！①

不过，这个问题其实还没有“水落石出”，以至人们对这个问题常常旧话重提，掀起一次次新的波澜。元代太原究竟有没有一个罗氏家族？罗贯中的家世情况究竟如何？这些问题仍然悬疑不解，为世人所关心注目。

一九八四年冬天，笔者在元代虞集《道园学古录》卷十，发现了一篇题为《题晋阳罗氏族谱图》的文章②，从而获得了元代时太原确实存在着一个罗氏家族的可靠证据，并开始了搜寻查访太原罗氏家族的工作。经过一年多时间的努

力，于一九八六年六月，终于在太原市清徐县找到了这个世居于此的罗氏家族，并察访搜集到这个家族珍藏的《罗氏家谱》一部五册，另一册。

清徐距离太原三十七公里，历代皆属于太原管辖。《元史·地理志》载：

河东山西道肃政廉访司。冀宁路：唐并州，又为太原府，宋、金因之。元太祖十三年（1218），立太原路总管府……领司一、县十、州十四，州领九县：阳曲、文水、平晋、祁县、榆次、太谷、清源、寿阳、交城、徐沟。

由于清源（今清徐县）历代皆属太原管辖，与《录鬼簿续编》记罗贯中为“太原人”的情况是互相契合的。

这次发现的《罗氏家谱》，系由罗氏二十二世后裔，六十八岁的罗礼重同志所保存。主要包括清代同治壬申（十一年·1872）“南关祠堂”重修本《罗氏家谱》第一支至第四支共五册（函装），以及不明修撰、抄录时间的《北村罗氏家谱》一册。谱本大小尺寸为50公分×25公分，麻纸，木版印刷书框，手书抄写。在“同治壬申”重修本前面，录有记载罗氏家族各支历代祭祀祖先、续补家谱情况的题序文字共二十四篇。从谱中收录的第一篇序文、由第九代后裔罗正撰写的《清源罗氏家谱》所题署的时间看，《罗氏家谱》创建于明·穆宗隆庆元年（丁丑·1567），在以后的明神宗万历年间，以及清代的康熙、乾隆、嘉庆、道光、咸丰、同治各朝，又经过多次的续修、增补。这些活动，有的是分支派进行，有的则是合族共同进行。每次活动，都由族中有地位、孚众望者撰写题序文字，以记其盛。这些题序文字，时间最

晚的是清代壬申同治（十一年·1872）由罗氏后裔（第十八代一人、第十九代二人、第二十一代一人）四人分别撰写的四篇谱序、谱颂、谱歌。

在这些题序文字之后，是罗氏家族的历代功名总录、历次修谱的经理人名单以及“罗氏家谱谱规”一十五条。后面的内容，即为罗氏始祖至第六代世祖谱表。第二册至第五册，即以罗氏第四世祖兄弟四人分为四支，分别立谱以记世系。从“历代功名总录”和“谱规”可以看出，明代以及清代，是罗氏家族最为鼎盛兴旺的时期，作为清徐地方有声望的氏族大家，其家族内部制定执行着严格的家规、族规制度。

太原清徐《罗氏家谱》是一部表格式的民间谱书。它的录名形式没有定例，有的只记小名、乳名，谱中研记的各代人物名字，有的与正式的大名一致，有的则完全是一派乡俗色彩，如“张不里”、“不占地”、“猪糟儿”、“四十儿”等等。这就给我们研究带来了极大的困难。但是，也并非没有帮助我们解开谜团的蛛丝蚂迹可寻。

现抄录罗氏第一支前八代世系名录如后：

一代 始祖仲祥 郭氏 原籍四川成都府人。自唐仕为青州仆射。青州即梗阳也。生五子：文远、文秀、文举、文质、文焕

二代 仲祥子 文远 白氏 生子一：景素
仲祥子 文秀 王氏 生子二：景中、景岩
仲祥子 文举 刘氏
仲祥子 文质 陈氏
仲祥子 文焕

三代 文远子 景素 张氏

文秀子 景中 温、刘氏 生子三：溢、演、满

文秀子 景岩 王、张氏 生子一：贵
景思
景初 温氏
景庸

景贤 高、朱氏

四代 景中子 溢 张氏 生子一：公全
景中子 演 张氏 生子一：公玉（下略）
景中子 满 刘氏 生子二：公谦、公海
（下略）
景岩子 贵 裴氏 生子二：公政、公勉
（下略）

五代 溢子 公全 刘氏 生子五：钊、钺、锦、镛、鐔

六代 公全子 钊 王氏 生子三：才广、才积、才盈

公全子 钺 牛氏 生子三：才源、才用、才良

公全子 锦 智氏、司吏
生子六：才聚、次子出外、才增、才森、才宝、才仓

公全子 镛 郭氏 生子二：才茂、才盛
（下略）

公全子 鐔 侯氏 生子三：才兴、才真、才义（下略）

七代 钊子 才广 张氏 生子三：能、干、山
 钊子 才积 刘氏 生子三：志、玄、奈
 钊子 才盈 张、耿氏 重庆府通判 生子

一：几

钺子 才源 邢氏 生子四：青、州、继
 钺子 才用 常氏 生子三：经、纶、纲
 钺子 才良 梁、刘氏 生子四：辉、耀、
 光、鉴

锦子 才聚 张氏 生子二：宗、让
 （次子出外）

锦子 才增 耿氏 生子三：崇、阳、定
 锦子 才森 石、张 生员待赠文林郎
 锦子、才宝 赵、万氏 生子四：宗、
 鏗、祺、礼

锦子 才仓 刘氏 生子二：鏊、贊
 镐子 才茂 邢氏 生子三：彪、熊、虎
 镐子 才胜 程氏 生子三：威

鐔子 才兴 出外
 鐔子 才真 出外
 鐔子 才义 出外

八代 ……

才盈子 几 侯氏 生子一：时义

……

才聚子 宗 王氏
 才聚子 让 张氏 生子一：时德
 才增子 崇氏 生子一：友仁

才增子 杨 氏 生子三：时明、时重、槐三

才增子 定 在湖广

才宝子 侯、何氏 生子三：时化、时信、时侔

才宝子 耿氏 生子三：时敏、时敬、时新

才宝子 祺 马氏 监生 生子一：时翰

才宝子 礼 韩氏 贡生、任大同县教谕、

升大同府教授

生子二：时龙、时凤

.....

才胜子 威 出外

根据《罗氏家谱》中序跋文字所反映的情况，我们可知：罗氏始祖罗仲祥是在五代后唐（924—936）时在清徐落籍的，到第九代罗正己（隆庆元年·1567）撰写《清源罗氏家谱序》，期间相隔六百三十多年。平均每代人之间长达七十多年，这无论在理论上还是在实际上，都是不合情理的。所以，在谱中所记的这几代人之间，一定存在着比较大的“阙秩参错”。由于没有可供参鑑的证据，这些“阙秩参错”到底是在第几代人之间，我们还无法作出判断。但是，由于罗氏家族第八代罗祺、罗礼等已有了“监生”、“贡生”的功名，很明显已经是进入明代的事情，所以我们可以把考察的目光集中到第六代到第八代之间。这三代人的时间，应该正在元、明之间。

在这几代人物当中，第六代罗锦及其次子，是两个应该引起注意的人物。

罗锦娶妻智氏，所生六个儿子，其中长子、三、四、五、六子均记录在谱，唯有“次子外出”者不录其名。这种

记录方法，与家谱中其他“出外”人员相比，存在着明显的不同。据笔者留意，在《罗氏家谱》第一支中，被记以“出外”的人员就有数十人之多，如第七代中才盈，任“重庆府通判”；才兴、才真、才义“出外”；第八代定“在湖广”，威“外出”；第九代中张不里、不占地、时奖、友仁“在湖广方县”、时明“在河南破城”，时重“在河南”，槐三“在河南”，时雨、时霖、时先“在崞县”等等。这些外出人员，不仅在谱中照录名字，有的还明白地记明了去处。惟有罗锦的这位“次子”，既不录名字，也不录去处，这实在是一个令人费解的现象。

那么，会不会是在造谱时无意遗漏或隐瞒了他的名字呢？

从这部清徐《罗氏家谱》中录载的十五条“谱规”的内容来看，“无意遗漏”或“隐瞒”他的名字是不可能的。

“谱规”中有如下几条内容：

一谱系公撰、凡添名、改名者，须于十年大祭时公同添录，不许私着一字，违者重罚；

一谱内生子，嗣子以及随子、养子、义子等字样，有隐瞒并挖补者，罚其照谱式重造，羊、酒祭祀；

……………

一经理人等有互为隐匿、并徇私滥收者，察出以不孝论，稟官究治；

每代各记张数，如有私去，私添者查出重罚。

一藏谱后，倘有借端滋事，私添空行者，罚其照谱式重造，羊、酒祭祀；

……………

根据以上谱规的内容，我们可以把谱中不录罗锦次子之名是由于遗漏和隐瞒的可能性排除掉。这个人被《家谱》除名，肯定是有其他重要的原因。

在封建宗法制度下，只有做了“忤逆不孝”和“大逆不道”的事情的人，才会受到“家谱除名”这样的严厉处分。用现在的话说，前者是“堕落”，后者就是“犯罪”。在一些封建家谱中，常记载着关于这方面的明文规定。

在中国封建社会，人们对“下九流”的歧视根深蒂固。“下九流”包括：一王八，二乌龟，三优伶，四吹鼓手、五伎艺……。一般的读书、仕宦人家，对于子弟极易喜欢、沾染的倡优、伎艺一类，尤其忧心重重、防不胜防。如明·闵景贤《法樞》说：

优伶杂技，不惟蛊惑心志，亦多玷污家风

明·管志通《从先维俗议》卷五说：

唯今之鼓弄淫曲，搬演戏文，不问贵游子弟，庠序名流，甘与俳優下贱为伍，群饮酣歌，俾昼作夜，此吴、越间极浇极陋之俗也，而防范子孙，当以清白、节俭为本。③

由于当时对倡优、伎艺有如此歧视的看法，所以不少家族干脆在家谱中把处分堕入倡优下贱者的内容专列一条。如清·光绪丙子（二年·1876）《润城张氏族谱·凡例》载：“一，严污浊，故倡优、隶华不载”。④又如清·光绪二十一年（1895）安徽《桐城谢河黄氏宗谱·凡例》载：“一，⑤有男为胥吏、僧道、优伶、盗窃、自鬻等贱行，及侵犯祖墓、盗卖租地者，皆削名”。又据民国十八年（1929）《商邱刘氏家乘·凡例》载：“一，为仆隶、俳優、下流、僧道及作奸犯

科者，不书，辱祖宗、族人也。”⑥在清徐《罗氏家谱》中虽然没有类似的明文规定，但它作为同样的封建家族，也一定是毫无例外地信守着和执行着社会上约定俗成的家族清规的。罗贯中作为一个小说、戏曲作家，写出过《赵太祖龙虎风云会》等三本杂剧，又写出过被封建阶级视为“小说末流”一类的《三国演义》、《水浒全传》等小说作品，他这种与倡优、伎艺人等混为一流的行径，无异是有辱祖先，玷污门风、罪不容赦的罪行。从这一意义上来推断分析，在《录鬼簿续编》中被确记为“太原人”的罗贯中，很可能是被太原清徐《罗氏家谱》中被除名的那位罗锦次子。

更为严重的是，罗贯中曾经参与过封建统治阶级视为“倡盗”之书的《水浒传》的編集修撰工作，元、明、清三代，封建统治阶级对有“倡乱”、“倡盗”之嫌的小说、戏曲作品屡次明令禁毁。明代立国后，一直把“褻渎帝王圣贤之词曲驾头杂剧”及“惑乱人心”的“邪说异端”小说，置于禁毁之列。明代万历后期《水浒传》在民间刊刻、流行后，统治阶级更是把它视为洪水猛兽。崇祯十五年四月七日，刑科给事中左懋弟为陈请焚毁《水浒传》题本说：

……《水浒传》一书，以宋江等为梁山啸聚之徒，其中以破城劫狱为能事，以杀人放火为豪举，日日破城劫狱，杀人放火。而日日讲招安，以为玩弄将吏之口实……臣故曰：此贼书也……《水浒传》贻害人心，岂不可恨哉！

明朝统治阶级慑于《水浒传》在民间和明末起义军中的巨大影响，乃于崇祯十五年（1642）明令：“严禁《水浒传》”。清代统治阶级也继承了这一衣钵，屡次颁布禁令：“凡坊肆市卖

一应小说淫词《水浒传》，俱严查禁绝，将板与书，一并尽行销毁”。明清两代的社会舆论也深受封建统治阶级这一态度的影响，明代莫应龙在《笔麈》中说：“……野史芜秽之谈，如《水浒传》、《三国演义》等书，焚之可也。”清代“闲斋老人”在乾隆元年（1736）春二月《儒林外史·序》中也说：《水浒》、《金瓶梅》、海盗海淫，久干例禁”⑦罗贯中插手“海盗、“倡乱”之书《水浒传》等作品的编撰写作，其罪过不亚于“乱臣贼子”。所以罗贯中可能是以身兼“败子”和“逆子”双重身份而被除名的。

太原清徐《罗氏家谱》撰立于明穆宗隆庆元年（1567）。罗氏家族的始祖罗仲祥是仕宦出身，由于到清源做官和遇到战乱等原因，才落籍于此。这样的家族家世，在地方上肯定是受到社会舆论的肯定、称赞和尊重的。由于这种家世背景，罗氏家族历代一贯重视和保持着“耕读传家，诗礼教子”的家风。早在元代中期，清源罗氏家族就已经出现过曾任“重庆府通判”是罗才盈（第一支第七代）。到明代，又出现了进士出身、曾任福建道监察御史、九省巡按的罗贤（第三支第六代），以及曾任直隶河间府宁津县知县的罗章（第四支第八代）等显赫的仕宦人物。《罗氏家谱》的撰谱人罗正己（第二支第九代）在明穆宗隆庆元年（1567）撰谱时，出于维护门风和维护家族尊严的考虑，在征得族人同意的情况下，在谱中把身兼“败子”和“逆子”双重身份的罗贯中除名，是合情合理的。这就是罗锦次子（即罗贯中）被除掉在《罗氏家谱》中的列名资格的缘故。

二

通过上述有关情况的分析，我们可以初步推测判断：这